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2023年7月副操台转接系统及污水煤运控制系统询价采购公告

报价方应仔细阅读本采购公告的全部内容，了解项目详细要求，存在问题应及时联系，报名视为对项目的全部情况已充分了解，响应采购方要求，自愿服从采购方管理。

一、采购项目单位为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祥化工”），采购资金为企业自有资金，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询比价采购。

二、本次采购项目收取保证金2000元，标书免费。

三、采购范围及要求
采购内容：7月副操台转接系统及污水煤运控制系统，如存在疑问请与技术人员联系。

交货地点：开祥化工厂指定地点

交货期：默认10天内交货，如存在偏离，按历天在备注栏填写。

付款方式：默认货到挂账后承兑支付，如存在偏离在备注栏填写。

四、基本资格要求
1. 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有一般纳税人资格的企业，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的能力。询比价采购项目在“中原云商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bid.zyep.com>）上发布，本项目只接受平台注册并审核通过的企业参加，未注册的供应商请登陆平台先进行注册。

（一）本采购项目须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报价方应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和规章条例，接受河南能源集团电子银行承兑的付款方式，认同我公司管理理念，服从采购部门管理，具有一定的垫资和承兑找零的能力，采购方票期6个月以内。

2.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 未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黑名单，未在我公司出现过不良行为或因质量问题被投诉。

4. 新供货商报名应上传公司资质及相关业绩证明资料。未通过资格审核的供货单位应及时与项目商务联系人取得联系，询问原因后按照要求上传资格证明文件。多次未通过存在较大争议，应及时联系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供销中心（采购管理方）协助处理。

5. 如单位名称弄虚作假，不满足资格要求恶意纠缠或存在扰乱采购秩序行为，列入采购项目黑名单，黑名单企业实际控制人禁止参加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供销中心全部采购项目。

（二）报价方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组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报价。

2. 报价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侵犯或违反任何第三方的工业产权、知识产权或引起索赔。

3. 法人、实际控制人、管理人员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项目的。

4. 被责令停业、停产、财产被接管、冻结的。

5. 保证金的缴纳为报价方基本户以外的其它账户。

6. 扰乱采购秩序，不服从采购方管理被列入合作黑名单，取消其应答资格的。

7. 存在过骗取中标或其他严重违约问题，受到河南能源集团各公司通报批评或投诉的。

8. 产品非不可抗力因素逾期交付，对开祥化工造成重大影响的。

9. 产品频繁出现质量问题或存在重大质量事故被取消供应资格的。

10. 河南能源集团供应商黑名单和与下属各单位涉及诉讼纠纷的。

五、其它说明
1. 本次不支持分项报价，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在质量、服务相同的情况下，评审小组原则上按照最低报价顺序推荐第一、二候选单位，候选单位实施替代制。

2. 价格按照13%税率执行（即送货到使用单位的交货价，开具13%增值税专用发票），报价含运输费、保险费、保管费、包装费、装卸费及其他相关费用，价格不受任何因素影响，采购方不负责货物落地前的安全。

3. 响应开祥化工银行电子承兑的付款方式，不接受现汇付款（未响应付款方式，视为无效投标）。

4. 潜在报价单位如有疑问，应与商务联系人取得联系。直接报名的供应商，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项目的有关要求。

5. 报价应包含交货期，若未填写交货期限，默认为7天内交货采购方仓库，交货期起始日按照合同签订日起计算；报价价格不受任何因素影响，除响应价格外，采购方不承担任何任何价款或费用。

6. 开祥化工与成交单位签订代储代销采购合同，按照一年内采购方实际使用量进行结算，未经采购部门允许，禁止成交单位私自或超出合同数量送货，私自送货与超量部分不参与结算。

7. 成交单位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日内应完成采购合同的签订并邮寄至采购方工厂（含技术协议等），未及时签订采购方有权取消成交资格，扣除本询价项目成交单位投标保证金。

8. 成交单位应严格按照要求的规格型号供货，产品质量必须满足买受方技术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设计制造规范。以次充好的货物，采购方有权扣押并拒绝付款，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

9. 成交单位的保证金签订合同后转为合同履行保证金，合同执行完毕后予以退还；未中标单位的保证金在评审结束后择日退还。

10. 成交单位应严格按照交货期供货，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未经采购项目管理人同意，私自逾期交付的将扣除履约保证金，违约金按照采购合同执行。

11. 本询价采购公告内容、附件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技术文件具有相同法律效益。

五、废标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采购项目作废。

1. 参加报价单位少于三家，或符合报价要求的单位少于三家，经评审竞争性不足的。（采购单位生产经营、环保、安全急需物资除外）

2. 价格均严重超出招标人预算的。

3. 报价均偏离正常市场价格的。

4. 采购方需求变化，采购任务取消的。

5. 询比价评审小组否决所有报价的。

6. 询比价评审小组推荐意见未获得招标领导小组批准的。

7. 其他不符合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和法律法规、行业、采购单位规定的。

8. 和国家法律法规、有关招投标管理制度冲突的。

六、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采取公开询比价方式采购，在“中原云商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bid.zyep.com>）非招标专区发布，项目以平台公开询比价方式实施，内容以平台发布的相关信息为准。

商务联系人：杜文博 0398-2219097 13639889715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8:00-12:00、14:30-17:30（非工作时间请勿拨打）